

## 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6月24日上午10时在南大鼓楼校区科学楼9楼公司902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21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尹建康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事项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经营范围、修改公司章程及进行工商登记变更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及公司发展需要，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公司注册资本、经营范围及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改及工商登记。

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经营范围、修改公司章程及进行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与会董事经审核后同意公司于2021年7月9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

大会，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《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24 日